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5 年 10 月 6 日

發稿機關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

發 言 人：童主任行政執行官永全

連絡電話：02-2632-6939 分機 530

行動電話：0911168701

編號：105-06

陸生參訪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朱署長親切接待 留下深刻印象

銘傳大學受陸委會委託辦理「2016 兩岸民商法法律研究生交流論壇活動」，於 105 年 10 月 5 日由銘傳大學財金法律系涂春金教授帶領來自上海交通大學、東南大學、武漢大學、廈門大學、重慶大學、吉林大學、安徽大學、湘潭大學、南京大學、蘭州大學、西北政法大學等多所大陸各地名校民商法學碩、博士，至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參訪，由朱署長家崎及士林分署長蔡興華親自迎接並表達歡迎之意。

訪賓一行首站實地參觀不動產及動產拍賣，拍賣官鼓動全場、炒熱買氣，陸生們的到來為正在拍賣中的不動產，增添許多買氣，接著來到詢問室，陸生們相當好奇詢問室這張三角型的桌子，負責這次接待的童主任行政執行官永全向陸生們詳細解說，士林分署這張獨特的三角形桌子是根據心理學原理而設計，由書記官、義務人與移送機關代表人各坐一方，拉近彼此距離，方便書記官接近義務人，對義務人曉以大義，而另一方面，也減少被詢問義務人反抗的心理，容易使他們放下戒心表明自己擁有的財產資訊，讓三方面共識逐漸接近想要達成的目標。

為了讓陸生們進一步瞭解詢問的過程，士林分署還準備了義務人詢問時模擬情境影片，另外書記官們也對案件執行方式，如寄發傳繳通知單、查封、管收、扣押等實際執行業務做初步解說。

最後，舉行法律交流座談會，由朱署長、蔡分署長及涂教授共同主持。在童主任行政執行官簡報中，陸生們瞭解到執行署、士林分署成立沿革、主要管轄範圍、執行成效、工作內容等。

對於在法務部下設置專責機關，負責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強制執行的行政執行機關，大陸目前尚無這樣機構，對陸生而言，相當陌生，使得參訪的大陸碩博士生相當好奇，發問非常踴躍。

從執行署為何要從民事執行處財務法庭獨立出來的緣由、而獨立出來的行政執行署績效如何？從案件量成長比例，陸生們還反思到執行署有無發揮出預防人民再犯功能，以及聲明異議、訴願、再訴願等救濟制度，甚至建議目前的法拍制度，可考慮採用時下最為流行的網路拍賣，以減少圍標機會、提高拍賣價金等，提出許多問題與建言，與士林分署蔡分署長、主任執行官及執行官們彼此交換意見及深度討論。

甫於9月1日上任的朱署長也一一親切補充回答陸生們的問題，他表示，陸生們所提出的問題，均是他這段時間留意到的問題，行政執行署是落實公權力的過程中最終端的事務，處理案件的種類與數量，皆因各個移送機關階段性業務重點而有所不同；至於網路司法拍賣部分，目前已開始進行研擬，但仍需再進一步研議方能有更完善的方案。來訪研究生對此次參訪均表獲益良多，對朱署長全程參與及親切的解說，留下深刻印象，圓滿結束參訪行程。



朱署長家崎、蔡分署長興華、涂春生教授、士林分署同仁與參訪陸生合影



朱署長親切的一一回答陸生的提問